

标段编号: 2405-440307-04-01-19176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坂田街道雪象路（坂澜大道-骏商公交首末站出入口）市政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2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 业绩	<p>提供近 3 年内（计算时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3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3 项计取）。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按第三章附件格式要求提供）</p>
2	企业近 1 年履约评价情况	<p>投标人提供近 1 年（计算时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施工类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3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3 项计取）。证明材料为履约评价证明、施工合同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p>

		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按第三章附件格式要求提供）

1、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1：企业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 | |
|--|
| 1、工程名称：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价：5518.31194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09.27； |
| 2、工程名称：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一沿江路、发源路施工，合同价：3499.597873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05.20； |
| 3、工程名称：园山街道山子下路环境提升工程，合同价：3067.49637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0.13。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的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竣工验收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一、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建设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正本)

施招中字(2022)第077号

工程名称	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建设工程施工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湖区，道路西起嵩山北路，东至泰山中路交叉口，全长约0.72km，红线宽度为30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40km/h，为新建道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管线综合工程、电力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绿化工程等。项目概算总投资9383.39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5849.7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002.55万元，工程预备费为531.13万元。		
招标内容	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百分百”要求、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保修、包移交。		
中标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5.95%		
中标价	55183119.48元（大写：伍仟伍佰壹拾捌万叁仟壹佰壹拾玖元肆角捌分）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2022年12月至2024年11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元）	5518311.95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黄育兴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2017201900477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5日内退还。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招标人：(公章)  2022年11月8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22年11月8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施工合同

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建设工程
施工



发包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建设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龙祥街道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龙发预〔2021〕13号、汕龙发复〔2022〕26号。

4. 资金来源：政府专项债资金及区级财政资金 100%。

5. 工程内容：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湖区，道路西起嵩山路，东至泰山中路交叉口，全长约 0.72km，红线宽度为 30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40km/h，为新建道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管线综合工程、电力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绿化工程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区发改部门批复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百分百”要求、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保修、包移交。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日。

工期：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1 月

届时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日期开始计算工期。

三、质量标准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评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

2. 暂定合同价：中标价作为暂定合同价。
林海勤

工程建安费为 55183119.48 元（大写）；人民币 伍仟伍佰壹拾捌万叁仟壹佰壹拾玖元肆角捌分，修改
为：中标下浮率为 5.95%，【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按 2190688.47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壹拾
玖万零陆佰捌拾捌元肆角柒分，不降点；暂估费暂按 6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陆拾壹万元整，不
降点】。

3. 结算价:工程建安费按财政部门结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黄育兴。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

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根据本项目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不低于工程进度款的15%作为工

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本项目参照市级建设工程优质奖的建设标准进行建设施工。

(2)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接受发包人的项目资金监管。承包人应当在建设项目开工前，在项目所在地银行设立工资专户。根据本工程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最少不低于工程进度款总量的 15%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每月月底向发包人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人工费用拨付周期不得超过 1 个月。全面实行总承包单位代发制度，承包人对所承包项目所有务工人员的工资发放负直接责任，通过银行卡按月足额发放民工工资，不得将工人工资发放给班组长。不得以工程款未到位等为由克扣或拖欠农民工工资，不得将合同应收工程款等经营风险转嫁给农民工。

(4) 办理《施工许可证》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并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账号等信息提供给发包人，作为本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5) 根据《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头市水务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汕头监管分局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实施细则》的规定，应当自工程取得施工许可证（开工批复报告）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持营业执照副本、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在本市商业银行开立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储工资保证金，按工程施工合同额（或年度合同额）的 3%存储，工资保证金缴存金额上限不超过 500 万元（含本数），可选择以银行保函、工程保证保险、工程担保公司保函等第三方担保方式替代现金存储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工程保证保险、工程担保公司保函担保金额不得低于按规定比例计算应存储的工资保证金数额。

(6) 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行“汕头市智慧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65 号）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开工前按规定实行实名制平台管理，建立内容准确完整的“三本台账”，做好实名制平台系统建设和按规定实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承包人必须配合发包人进行调整并施工。

(8) 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 号文）》的要求，做好扬尘、噪音控制等文明施工措施。按照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切实采取措施坚决强化施工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汕住建通〔2018〕121 号）、《汕头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六个 100%”工地扬尘防治措施的

通知》（汕住建通〔2019〕167号），严格落实“六个100%”的工作措施。

(9)根据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加快推进“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接入工作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5号）、《关于启用“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2号）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安装工地监控系统，并向发包人提供视频实时查看权限及相关设备。

(10)承包人应接受发包人履约评价等管理工作，并承担履约评价产生的相应后果，同时应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11)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12)重要岗位人员（包括项目经理、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出勤天数及履职约定：

①各重要岗位人员出勤天数不少于24天/月。

②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元/天。

③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

④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

⑤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元。

⑥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3000元。

⑦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3000元。

⑧技术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3000元。

⑨质量管理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3000元。

⑩安全管理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3000元。

⑪中标人未按投标文件履行承诺的，招标人应当要求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并将违规行为上报各级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对中标人进行失信惩戒。

(13)根据《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头市水务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汕头监管分局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实施细则》（汕人社〔2022〕36号）的规定，中标人应在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出具工资保函或在中标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工资保证金及工资保证金专户内资金的专款专用，与建设单位、开户银行、行业主管部门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签订协议，工资保证金（或工资保函）金额按相关规定进行计算。

(14)承包人及其分包单位雇佣的人员在工作过程发生的工伤、意外事故以及造成第三人的人身或财产纠纷，由承包人及其分包单位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承包人应积极处理相关纠纷，不得因此影响施工，不得对发包人造成任何不良影响。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履约担保

1.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建安费暂定合同价）的 10%，由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或其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发包人提交银行保函或其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履约担保函有效期应超过实际竣工验收合格期。发包人应当同时向承包人提供由银行或其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与履约担保金额等额的工程款支付担保函。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发包人将履约担保（不计利息）退还承包人。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汕头市龙湖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六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星河国际建安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059266640P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 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28990286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1205078534@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5010001000001524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金新北路东延（嵩山路至泰山路）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西起于嵩山北路交叉口，向东至泰山中路
工程规模	本次金新北路新建工程位于汕头市龙湖区，道路西起嵩山北路，东至泰山中路交叉口，路线全长约0.72k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40km/h，红线宽度30m。工程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管线综合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绿化工程等。	工程造价（万元）	5518.31万元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工程用途	城镇道路
施工许可证号	440507202312110102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龙湖区建筑质量技术中心	监督登记号	龙质字202354号
建设单位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勘察单位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	乙级/B244041250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级/A231001250
施工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D244006956
监理单位	广东至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乙级/E244023020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科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405072208240001-TX-00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夏昕
副组长	林育楷、余俊辉、纪泽帆
组员	刘增晖、熊宝、李俊亮、林晖翔、黄妙培、吴贻雄、吴灶升、郑宁顺、吴远林，叶泳杏、姜晓光、孔令旗、黄育兴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林育楷	刘增晖、熊宝、孔令旗
给排水管道工程	纪泽帆	林晖翔、黄妙培、吴贻雄
交通工程	余俊辉	黄育兴、郑宁顺、吴远林
电力通信工程	孔令旗	叶泳杏、姜晓光、孔令旗
照明工程	黄育兴	吴灶升、李俊亮、纪泽帆
绿化工程	姜晓光	吴贻雄、郑宁顺、孔令旗
资料组		叶泳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定	实测实量 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电力通信管道工 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项目工程各项审批、报建、审图、招标、监理手续齐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设计、勘察、监理单位在工程建设施工中能够按程序执行管理，各个施工环节均能按有关规定及要求执行验收，符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施工过程能按设计文件及有关质量要求施工，符合施工图纸及合同有关要求，工程安全和功能性检验均符合要求，观感达到要求。各个单项验收手续齐全，资料基本齐全有效，施工过程没有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同意验收并投入使用。

纪泽帆
注册号:44027766
有效期:2028.02.10
广东至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吴晓光
注册号:440415-A1W008
有效期:至2027年06月

建设单位: 夏昕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5年3月13日	监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总监: 纪泽帆 2025年3月13日	施工承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孔令洁 2025年3月13日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晓光 2025年3月13日
--	---	--	---

二、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一沿江路、发源路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正本)

施招中字(2023)第036号

工程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一沿江路、发源路施工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志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一) 沿江路约 2200 米, 宽 7 米, 道路等级为乡村干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工程; (二) 发源路约 400 米, 宽 11 米,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拟对旧路修补处治后, 加铺沥青层面, 两侧新建步道。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工程。概算总投资 4091.90 万元, 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3596.01 万元, 工程其他费用 301.03 万元, 工程预备费 194.85 万元。		
招标内容	根据区发改部门批复以及招标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 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百分百”要求及其他相关要求、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保修、包移交。		
中标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2.98%		
中标价	34995978.73 元 (大写: 叁仟肆佰玖拾玖万伍仟玖佰柒拾捌元柒角叁分)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计划工期	12 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合同签订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	3499597.87 元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赵伟良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1412020202101063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建李	交易中心: (公章)
招标人: (公章)		2023 年 5 月 30 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 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施工合同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一沿江路、发源路施工

发包人: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沿江路、发源路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沿江路、发源路施工。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龙溪预〔2022〕8号、龙湖发改投审〔2023〕19号。

4. 资金来源：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投入及其他来源资金统筹安排。

5. 工程内容：(一) 沿江路约2200米，宽7米，道路等级为乡村干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工程；(二) 发源路约400米，宽11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拟对旧路修补处治后，加铺沥青层面，两侧新建步道。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区发改部门批复以及招标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百分百”要求及其他相关要求、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保修、包移交。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6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6月日。

工期：12个月

届时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日期开始计算工期。

三、质量标准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评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

2. 暂定合同价：中标价作为暂定合同价。

其中工程建安费为34995978.73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玖拾玖万伍仟玖佰柒拾捌元柒角叁分，不含增值税价款为¥32106402.5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壹拾万陆仟肆佰零贰元伍角），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额¥2889576.23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捌拾捌万玖仟伍佰柒拾陆元贰角叁分）【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按1169957.53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陆万玖仟玖佰伍拾柒元伍角叁分，不降点；暂估费暂按48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元，不降点；暂列金额暂按1956691.54元（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伍万陆仟陆

壹玖拾壹元伍角肆分，不降点】。工程建安费中标价下浮率为 2.98%。

3. 结算价：工程建安费按财政部门结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伟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根据本项目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不低于工程进度款的 15%作为工

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本项目参照市级建设工程优质奖的建设标准进行建设施工。

(2)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接受发包人的项目资金监管。承包人应当在建设项目开工前，在项目所在地银行设立工资专户。根据本工程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最少不低于工程进度款总量的15%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每月月底向发包人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人工费用拨付周期不得超过1个月。全面实行总承包单位代发制度，承包人对所承包项目所有务工人员的工资发放负直接责任，通过银行卡按月足额发放民工工资，不得将工人工资发放给班组长。不得以工程款未到位等为由克扣或拖欠农民工工资，不得将合同应收工程款等经营风险转嫁给农民工。

(4) 办理《施工许可证》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账号等信息提供给发包人，作为本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5) 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行“汕头市智慧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65号）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开工前按规定实行实名制平台管理，建立内容准确完整的“三本台账”，做好实名制平台系统建设和按规定实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6)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承包人必须配合发包人进行调整并施工。

(7) 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号文）》的要求，做好扬尘、噪音控制等文明施工措施。按照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切实采取措施坚决强化施工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汕住建通〔2018〕121号）、《汕头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六个100%”工地扬尘防治措施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167号），严格落实“六个100%”的工作措施。

(8) 根据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加快推进“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接入工作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5号）、《关于启用“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2号）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安装工地监控系统，并向发包人提供视频实时查看权限及相关设备。

(9) 承包人应接受发包人履约评价等管理工作，并承担履约评价产生的相应后果，同时应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10)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11) 重要岗位人员（包括项目经理、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出勤天数及履约约定：

- ①各重要岗位人员出勤天数不少于 24 天/月。
- ②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天。
- ③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
- ④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
- ⑤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
- ⑥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00 元。
- ⑦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00 元。
- ⑧技术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00 元。
- ⑨质量管理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00 元。
- ⑩安全管理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00 元。
- ⑪中标人未按投标文件履行承诺的，招标人应当要求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并将违规行为上报各级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对中标人进行失信惩戒。

(12) 根据《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头市水务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汕头监管分局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实施细则》(汕人社〔2022〕36 号)的规定，中标人应在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出具工资保函或在中标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工资保证金及工资保证金专户内资金的专款专用，与建设单位、开户银行、行业主管部门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签订协议，工资保证金（或工资保函）金额按相关规定进行计算。

(13) 承包人及其分包单位雇佣的人员在工作过程发生的工伤、意外事故以及造成第三人的人身或财产纠纷，由承包人及其分包单位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承包人应积极处理相关纠纷，不得因此影响施工，不得对发包人造成任何不良影响。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履约担保

1.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建安费暂定合同价）的 10%，由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或其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发包人提交银行保函或其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履约担保函有效期应超过实际竣工验收合格期。发包人应当同时向承包人提供由银行或其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与履约担保金额等额的工程款支付担保函。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发包人将履约担保（不计利息）退还承包人。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5 月 31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六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李民

组织机构代码： 44440507007013859D

地 址：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邮政编码： 515047

法定代表人： 邢楚銮

委托代理人： 李建民

电 话： 0754-85769599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吴贻建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92366640P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28990286

传 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1205078534@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524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一
沿江路、发源路施工

建设单位（公章）：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5月20日

发出日期：2024年5月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一沿江路、发源路施工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一) 沿江路约220米，宽7米。道路等级为乡村干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工程。(二) 发源路约410米，宽11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拟对旧路修补整治后，加铺沥青面层。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排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3499.598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07月13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投德创建工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和协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15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 沿江路、发源 路竣工验收签到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内容及设计变更内容完成所有工作。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所含分部工程质量达到设计要求，质量控制材料完整，主要工程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竣工资料已准备齐全，工程施工质量已通过质量检验，工程质量合格，已具备正式验收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吴超源 注册号：4405469-AY004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30日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新源区新源街道办 (公章)	中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05.20	安泰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章) 2024.05.20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05.20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姓名：赵耀东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号：1400850-S008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三、园山街道山子下路环境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112-440307-04-01-570764001001

标段名称: 园山街道山子下路环境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067.496378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杜明

本工程于 2022-01-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0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3-02

查验码: 839691205420767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山子下路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园山街道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园山街道山子下路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园山街道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园山街道山子下路环境提升工程，设计范围为安康路至沙荷路路段，全长2026米，现状道路车行道宽11米，改造后车行道宽11-13米，双向两车道。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一) 道路工程：拆除现状人行道、绿化带、自行车道后，进行机动车道拓宽并沥青罩面，新建绿化带、自行车道、人行道，共计拆除水泥路面1451平方米、人行道24157平方米、绿化带1333平方米，迁移乔木338株，沥青罩面29028平方米，恢复破损水泥路面5052平方米、人行道15818平方米、自行车道4988平方米。

(二) 绿化工程：种植香樟394株、四季桂7株、勒杜鹃球9株、泰国龙船花92平方米、台湾草28平方米。

(三) 交通工程：新建 L 型标志牌 11 套、F 型标志牌 1 套、独立式路名牌 16 套、单柱单圆标志牌 16 套、单柱单矩形人行横道标志牌 29 套、单柱双矩形标志牌 2 套、花岗岩车止石 496 根、路侧港式护栏 2807 米。

(四) 建筑工程：拆除并新建入户台阶 2959 平方米，休闲坐凳 131 个，变压器外包穿孔铝板 9 座，拆除并安装迁移现状公交站亭 9 座，新建公交站亭 2 座，拆除现状小灯箱 2 座。

(五) 电力、通信、照明工程：新建 12 米高低臂钢杆灯 44 套、12m 高低臂钢杆智慧路灯 22 套，VV-5*25 电力电缆 4182 米，PVC75 电缆保护管 3516 米，PE100 Φ 110 智慧管道 14065 米。

(六) 公交亭照明工程：新建候车亭电路照明控制箱 1 台，日光灯 40 套。

(七) 电力迁改工程：新建 ZRC-YJV22-8.7/15kV-3×300 电力电缆 1401 米，10kV 永磁固体绝缘智能断路器柜 3 套，水平导向钻进 185 米，2Φ150 聚乙烯涂塑扩口钢管 250 米，24Φ150 聚乙烯涂塑扩口钢管 100 米。

(八) 通信管线迁改工程：待拓宽机动车道下分布着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 4-12 孔 Φ 110PVC 管，管道内有多条通信光缆，本次工程拟对通信管线进行迁移，共计铺设 PVC-U 塑料通信 3585 米，新建 6-288 芯光缆 38600 米，人工敷设塑料资管 27112 米，新建 144 芯 1 个、576 芯光交接箱 3 个。

(九) 给排水工程：沿路新增雨水口 154 座、DN300PE 螺旋波纹管 728 米。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630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152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810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2026.358 米 宽: 11~13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66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2860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2026.358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或发包人的开工通知时间较早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仟零陆拾柒万肆仟玖佰陆拾叁元柒角捌分 (¥ 30674963.78 元);

其中:

%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捌万肆仟玖佰叁拾贰元贰角伍分 (¥ 1484932.2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4月2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陈吉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MB2C417399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990286

传真：0755-28990286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524

经办人：陈吉荣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山子下路环境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3.10.13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园山街道山子下路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园山街道辖区 内
工程规模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 工程、电气工程、公交亭工程 、绿化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3067.496378
结构类型	沥青路面	工程用途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资质 证 号	B144055579
设计单位	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A143003730
施工单位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D244006956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151-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仲明
副组长	郭迪军
组员	熊伟、庞欢康、丁春苗、曹应昌、李杜明、于斌、吴灶升、郑宁顺、陈楚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陈仲明	庞欢康、丁春苗、李杜明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郭迪军	于斌、吴灶升、郑宁顺
给水工程	郭迪军	于斌、吴灶升、郑宁顺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熊伟	曹应昌、陈楚鑫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陈仲明	庞欢康、丁春苗、李杜明
绿化工程	熊伟	曹应昌、陈楚鑫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 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污水处理 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仲明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陈仲明
熊伟	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熊伟
庞欢康	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设计	庞欢康
郭迪军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郭迪军
曹应昌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曹应昌
李杜明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杜明
于斌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斌
郑宁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郑宁顺
吴灶升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吴灶升
丁春苗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	丁春苗
陈楚圆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陈楚圆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完成了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所有工程内容，符合设计及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规范要求，工程技术资料完整、齐全、有效，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注册号：4401353 有效期：2025.09.21	项目负责人：  李杜明	项目负责人：  徐春苗	项目负责人： 

验收日期：2023年10月13日

2、企业近1年履约评价情况

附件2：企业近1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 | |
|---|
| 1、工程名称：军休二所小区道路及管道改造项目，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4.12.10； |
| 2、工程名称：龙岗排水2023-2024年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园山街道），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5.03.12； |
| 3、工程名称：雅宝变电站配套10kv出线电缆沟工程，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4.10.18。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3项。（所提供的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材料为履约评价证明、施工合同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1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980576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一、军休二所小区道路及管道改造项目
履约评价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评价期限	2024年9月28日至2024年12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大运建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查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军休二所小区道路及管道改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	庄塘协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584.839145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9月2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27日	合同工期	60(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置			14	2024年12月10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2024年12月10日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2024年12月10日
4	进度控制			15	2024年12月10日
5	配合与服务			10	2024年12月10日
6	资金支付			10	2024年12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					
 优秀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 杰 铭 监理单位(公章) 编号: 00127 有效期 2027.10.09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总体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N≥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N<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70≤N<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N<7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N<60 分)				
备注					

施工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JX-2024009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军休二所小区道路及管道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井路 130 号

发包人: 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承包人: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军休二所小区道路及管道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井路130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路面提升改造总面积约6717.136平方米，本小区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小区路面因地砖及水泥路面老旧、后期管道改造开挖等原因，路面及停车场沉降、破损较严重；雨天路面积水场地较多存在安全隐患；小区内人车混行，以及路面较多的立道牙、小坎等无障碍隐患点存在，小区内道路改造工程呼声日渐提升。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_____/%；集体资本_____/%；民营资本_____/%；外商投资_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改造总面积约6717.136平方米，道路、小区配套或附属设施（包括但不限于大门、综合楼广场及转角、军民广场、大树讲堂、二所门前通道、停车位等）及地下管网、1栋2栋6个单元现有排污、废水立管更新改造

具体内容详见实际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投标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8 日 (具体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伍佰捌拾肆万捌仟叁佰玖拾壹元肆角伍分 (¥5848391.4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玖仟叁佰伍拾元玖角伍分 (¥139350.9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9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综合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公章)

承包人：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789223518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井路130号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2412-2417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相永华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5573203 电话: 0755-28990286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1205078534@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7442210182600039680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52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 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 专用条款 另有约定外, 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1 合同主体与参与各方

- (1)发包人: 指本合同指明执行本工程投资或负责管理本工程的、具有相应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以及取得该资格和能力的合法继承人。
- (2)发包人代表: 指由发包人任命的行使发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的代表。
- (3)承包人: 指其投标文件已为发包人所接受, 并与发包人签订了合同协议书承建本工程、具有相应工程施工资质的当事人, 以及取得该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4)项目经理: 指由承包人任命常驻现场、并取得相应资格的工程管理人员, 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 (5)专业工程承包人: 指与发包人签订专业工程施工合同并承建该合同指定专业工程的、

二、龙岗排水 2023-2024 年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园山街道）
履约评价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10月12日至2025年12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工程名称	龙岗排水 2023-2024 年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园山街道)		项目负责人	赵伟良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2237.65963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9 日	实际工期	514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和资源配置			14	2025 年 3 月 12 日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28	
4	进度控制			15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					
监理单位 (公章) :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N ≥ 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 ≤ N < 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70 ≤ N < 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N < 7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N < 60 分)				
备注					

施工合同

907

SFD-2015-04

工程编号: LP-PSSS-WQX-23-03

合同编号: LP-PSSS-WQX-23-0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岗排水 2023-2024 年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 (园山
街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排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排水 2023-2024 年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园山街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合同价为 2237.659633 万元，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山街道范围内的排水管网及其设施维抢修、清疏工程，包含排水、补水管道、箱涵、渠道、小微水体支叉流等排水设施零星维抢修、检查井、雨水箅维修、更换；管涵及其附属设施和各类泵站井、池清疏，合同期为 1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本项目没有标底和施工图纸，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总额达中标上限或达 1 年合同期合同终止。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山街道范围内的排水管网及其设施维抢修、清疏工程，包含排水、补水管道、箱涵、渠道、小微水体支叉流等排水设施零星维抢修、检查井、雨水箅维修、更换；管涵及其附属设施和各类泵站井、池清疏。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具体以后续的施工图及清单为准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 <u> </u> 庭院管：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实际日期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总工期天数不变);

计划竣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贰佰叁拾七万陆仟伍佰玖拾陆元叁角叁分)(¥22376596.3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

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1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3栋A座1101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8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三、雅宝变电站配套 10kv 出线电缆沟工程 履约评价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年8月15日至2024年10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大运建工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查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电话	13798538858	项目负责人	谢龙生	电话 15989812034
工程名称	雅宝变电站配套 10kv 出线电缆沟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量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988.51636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8月15日	合同工期	36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16日	实际工期	793(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85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总体优秀 监理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2024年10月9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总体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2024年10月27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 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分 ≤ 总分 ≤ 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年10月18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下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雅宝变电站配套 10kv 出线电缆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雅宝变电站配套 10kv 出线电缆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为雅宝 110KV 变电站的 10KV 出线工程，出线的路由有 2 个通道，
通道一: 沿一号路(雅宝路)向西，接梅坂大道，通道二: 是沿一号路(雅南路)向北
接环城路上设计电缆沟。通道一: 贯穿一号路上未连同的电缆沟，采用通拉管及开挖支
护相结合的施工方案。通道二: 新建电缆沟布置在现状道路的东侧，电缆沟采用拖拉管
及开挖支护的施工方式。原方案阶段的设计内容主要是: 1、新建雅宝变电站配套 10KV
出线电缆沟工程; 2、坂田一号路的路面提升工程(东侧人行道、骑行道); 3、开挖新
建雅宝变电站配套 10KV 出线电缆沟电缆沟的过程中，对现状管线的迁改及现状道路的
破除与修复工程等内容。全长 575.274 米(K0+000-K0+575.274)，双向两车道，规划
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20 公里/小时，红线宽约 15 米(横断面布置约为: 5 米人行道
+1.9 米骑行道+3.05 米机动车道*2+2 米骑行道)。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所有细目详见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
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981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512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575.274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污水工程管道 66 米、雨水工程管道 122 米、路面破复工程 575.274 米、交通疏解工程 575.274 米。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不适用。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具体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开工令日期顺延 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规定的相关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佰捌拾捌万伍仟壹佰陆拾叁元陆角伍分（¥ 9885163.65 元）；
(暂定价，仅作为支付的计算依据，最终以结算审核/审计审定价为准。（下浮率：非招标类项目下浮 5%，招标类项目以中标价的下浮率为准，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暂列金额及专业工程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不用下浮。）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贰仟叁佰陆拾贰元伍角捌分（¥ 172362.5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元整（¥ 52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黄阁坑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000395174071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以双方实际签字盖章日期为准；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9266640P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
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2412-2417

邮政编码: 518116

法定代表人: 吴贻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8990286

传真: 0755-28990286

电子信箱: 1722927959@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524

年 月 日

2017年5月20日